



大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六十五次全体会议

2003年12月1日星期一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亨特先生 (圣卢西亚)

下午3时15分开会

议程项目 38

巴勒斯坦问题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A/58/35)**秘书长的报告 (A/58/416)****决议草案 (A/58/L. 23, A/58/L. 24, A/58/L. 25
和 A/58/L. 26/Rev. 1)**

主席 (以英语发言)：下面请帕帕·路易斯·法尔先生阁下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身份发言，他在发言中将提出 A/58/L. 23 至 A/58/L. 26/Rev. 1 等决议草案。

法尔先生 (以法语发言)：今天是大会议定的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已经于 11 月 29 日纪念该国际日。根据惯例，大会在纪念日讨论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

大会主席、秘书长、安全理事会主席和若干其他高级官员在今天上午举行的庄严集会上发言，各国驻纽约代表团的同事和代表也参加了这次集会。

我谨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身份感谢你们所有人，感谢你们年复一年的支

持，感谢你们积极关心并且坚持不懈地进行努力，促进公正和持久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在向大家提出本委员会上个月核可的四项决议草案之前，请允许我非常简短地谈谈当地的局势，谈谈在制订决议草案之后在政治领域出现的各种发展。

在过去几个月里，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局势非常紧张。在执行四重奏路线图方面几乎没有任何明显进展。虽然进行了多年的努力，虽然展现了极大的耐心，以结束冲突，缔造双方和平，虽然达成了各种协议，但占领国却继续在被占领土内采取非法行动。巴勒斯坦人仍然受到以色列关闭和宵禁政策的打击，这种政策是一种不能容忍的集体惩罚形式，这种政策破坏巴勒斯坦人的生活，阻碍他们进出工作场所和学校，阻碍他们与家人来往。

以色列军队经常袭击巴勒斯坦城镇，留下死亡、凄凉和毁灭景象。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被禁止向有需要的巴勒斯坦人、尤其是向难民营的巴勒斯坦人提供基本服务。本委员会承认并且强烈重申，以色列有获得安全的合法权利，但本委员会毫不含糊地谴责以色列的法外杀戮政策和做法，这是国际人道主义法所不允许的。关于与此相关的事项，本委员会也同样强烈地谴责针对以色列平民的一切恐怖主义攻击行动——无论是什么人采取这种行动，因为这种行动没有任何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道义或法律基础，只会破坏实现双方和解与和平的努力。

面对如此令人震惊的局势，面对极大地触动了国际社会的局势，在过去三个月里，第十次紧急特别会议两次复会。9月25日，大会通过了第A/RES/ES-10/12号决议，要求占领国以色列不采取任何驱逐出境行动，并停止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民选主席的安全作出任何威胁，立即取消对阿拉法特主席实施的非法包围。

大会在其10月21日ES-10/13号决议中，要求以色列停止在被占领领土、包括在东耶路撒冷城内和附近修建隔离墙并拆除已修建部分，这座墙偏离1949年的停战线，明显违背国际法的有关规定。

在这方面，大会请秘书长定期报告该决议的遵守情况，第一份报告侧重于隔离墙。这座墙的修建损害未来永久地位谈判的结果，并使得建立毗邻的巴勒斯坦国实际上变得不可能。此外，这些行为还强化了巴勒斯坦人的愤怒和屈辱情绪并导致更多的暴力行为。

为了避免出现最糟糕的情况，为了摆脱暴力的恶性循环进行和平谈判，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民间社会知名人士已相互接触，以共同讨论其他有助于结束僵局状态的可能途径。这些主动行动受到整个国际社会的欢迎，被认为是与路线图相一致的，其目的是重振路线图。虽然这些主动行动不能取代官方谈判，但包括日内瓦协定在内的这些主动行动应受到赞扬和鼓励。我们祝贺参与这种崇高和勇敢行动的各方在瑞士等友好国家的明智领导下所作的努力。

也出现了其他积极进展，这些进展预示着当事方之间的政治对话有可能恢复。从这个角度看，我们欢迎作为巴勒斯坦总理的艾哈迈德·库赖先生以及新内阁所作出的确认。巴勒斯坦各组织正在就可能恢复与以色列的停火而继续进行谈判。以色列总理最近重申该国政府接受路线图。我们赞扬这种行动，虽然他再次提到14点所谓的澄清或保留。

尽管这些小步骤令人鼓舞并且始终很重要，但委员会要求充分执行路线图的规定。它呼吁以色列停止一切威胁和折磨巴勒斯坦人的行动，取消针对巴勒斯坦人的封锁和宵禁，并立即终止修建隔离墙和扩展定居点的行动。另一方面，委员会敦促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加强并继续努力，以满足以色列合法的安全关切。

为了重新推动和平进程，安全理事会于11月21日一致通过了第1515(2003)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中最终赞同四方的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永久性两国解决办法基于表现的路线图，并吁请当事各方同四方合作，履行路线图中规定的义务，实现两国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希望。该决议表明安理会愿意始终充分参与为实现中东和平所作的努力，国际社会因此得到加强，国际社会必须始终站在前列，以寻求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解决办法和中东的公正、全面的和平。联合国应当永远对巴勒斯坦问题的所有方面承担责任，直到这个问题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第338(1973)、第1397(2002)和第1515(2003)号决议令人满意地得到解决。本委员会将继续致力于支持《路线图》和四方的工作，直到巴勒斯坦人能够最后行使其不可剥夺的权利。

在这方面，我想向大会介绍本委员会批准并在本议程项目下散发的四份决议草案，即A/58/L.23、A/58/L.24、A/58/L.25和A/58/L.26/Rev.1。

不过，在此之前，我想通知各位，某些代表团已加入成为四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孟加拉国、多哥和马里加入成为决议草案A/58/L.23的提案国。孟加拉国和马里加入成为决议草案A/58/L.24的提案国。孟加拉国和马里加入成为决议草案A/58/L.25的提案国。最后，孟加拉国、马里和多哥加入成为决议草案A/58/L.26/Rev.1的提案国。

前三项决议草案分别涉及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工作、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工作和新闻司的工作。它们重申过去大会赋予这些实体的重要任务，并保证继续支持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的权利，支持公正及和平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同过去一样，委员会将继续发挥就此问题被赋予的核心作用，将保证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将可用资源用于被大会授权的所有活动。

题为“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第四项决议草案即 A/58/L.26/Rev.1 反映大会对于这种解决办法的重要内容的立场，包括提及过去一年和最近几周的发展情况，如同我刚才向大家概述的那样。今年的草案经过修改，以反映现场和政治领域的重要事态发展。根据委员会成员在 2003 年 11 月 11 日委员会上次会议上的授权，委员会主席团得以继续与各方进行谈判。因此，一定数量的修正已获接受并已由各提案国介绍，主要是在该决议草案的序言部分。

这些是我刚才提出来供你们审议的四份决议草案。这些决议草案强调了特别是在此关键时刻至关重要的立场、任务和方案。因此，我谨呼吁大会以尽可能多数票对这四份决议草案表示支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报告员、马耳他的维克多·卡米莱里先生发言，介绍委员会的报告。

卡米莱里先生（马耳他）（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报告员的身份，向大会介绍载于 A/58/35 号文件的委员会年度报告。

在过去的一年中，委员会继续执行大会赋予它的任务。报告叙述了截至 2003 年 10 月 9 日与巴勒斯坦问题有关的事态发展、和平进程和委员会自去年以来的活动。

报告导言概述了委员会的目标及其对一年中所发生的事件的一般观点。

第二章和第三章归纳了大会对委员会、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和新闻司的任务规定，并提供资料，介绍了委员会在一年当中的工作组织情况。

第四章审查了一年当中在委员会监督下的与巴勒斯坦问题有关的局势。其中对当地局势的各具体方面

给予了特别重视，包括以色列针对起义所采取的行动；定居活动；在西岸修建隔离墙的影响；人道主义局势和巴勒斯坦经济状况；巴勒斯坦人能够得到的水资源方面的情况；联合国系统的行动；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面临的业务困难。在该章中，委员会还明确表示了它对法外处决巴勒斯坦人和针对以色列公民的恐怖袭击的立场。

第五章审查了委员会的行动，它分为两个主要部分。A 部分讲述了在联合国（包括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旨在促进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的行动。这一部分提到了委员会主席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以及委员会在一年当中针对当地事件所作的声明。其中还讲述了主席参加各种国际论坛的情况。

B 部分详细讲述了委员会和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还介绍了委员会和欧洲联盟成员之间的持续对话情况。该章涉及的内容有：一年中组织的各次国际会议；委员会与民间社会的合作；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研究、监测和出版工作；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信息系统（联巴信息系统）；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工作人员培训方案；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庆祝活动。

第六章概述了新闻司在一年中根据 2002 年 12 月 3 日大会第 57/109 号决议所做的工作。

报告最后一章是委员会的结论和建议。在这一章，委员会对政治进程缺乏重要进展及安全方面没有取得任何切实改进表示关切。委员会强调，在巴勒斯坦问题根据有关联合国决议并根据国际法令人满意地得到解决之前，在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权利充分实现之前，联合国应对巴勒斯坦问题的所有方面担负永久责任。委员会还强调安全理事会发挥着重要的建立和平的作用，并认为安理会能够而且应该鼓励采取措施，为监督路线图的执行和保护巴勒斯坦人建立有效机制，包括授权部署国际观察员。

委员会重申，它计划继续促进对路线图的支持和四方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第 338（1973）、第 1397（2002）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寻求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重要工作，促进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权利。

委员会强调，它坚决反对占领国在被占领西岸和靠近东耶路撒冷的地区非法修建隔离墙的活动，并提醒以色列政府，修建隔离墙的活动会对巴勒斯坦人民的生活产生破坏性的直接和长期影响，危及解决冲突和实现路线图确定的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在该区域和平与安全共存的设想的国际努力。

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对这一问题给予必要重视，以阻止占领国事实上没收巴勒斯坦人民土地和修建隔离墙的行为。

委员会对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社会参与其国际和区域会议方案表示赞赏。这些会议的宗旨是推动对巴勒斯坦问题各个方面的建设性分析和讨论及调动国际上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援助。

委员会还赞扬民间组织通过宣传和调动舆论，在巴勒斯坦问题上努力支持国际合法性，并赞扬它们不懈地发出倡议，要求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救济和援助。

委员会强调了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为支持委员会的目标所做的重要贡献，并请它继续开展出版方案和其他新闻活动，包括进一步推动联巴信息系统的文件收集。委员会还注意到，尽管在当地存在着诸多困难，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工作人员开展年度培训方案还是有用的，并请该司继续这样做。

委员会认为，新闻司的巴勒斯坦问题特别新闻方案在向媒体和公众宣传有关问题上作出了重要贡献。委员会请求将这一方案继续下去，并根据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事态发展，表现出必要的灵活性。

最后，为了为实现巴勒斯坦问题的公正和持久解决作出贡献，并考虑到巴勒斯坦人民所面临并困扰着和平进程的许多困难，委员会吁请所有国家加入这一

努力，并再次请大会确认委员会作用的重要性并以其绝对支持重新确认其任务规定。

我相信，我刚刚介绍的报告将有助于大会对这一非常重要的问题的审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代表团代表法鲁克·卡杜米先生阁下发言。

卡杜米先生（巴勒斯坦）（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当选为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主席。我们相信，凭借你独特的能力，你将以极高的效率领导本届会议的审议工作。

我们赞扬你的前任、大会前任主席扬·卡万先生领导第五十七届会议的工作。我们还感谢秘书长科菲·安南为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而作出的不倦的努力，以及他对《联合国宪章》原则的恪守。最后，我们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及其主席帕帕·路易斯·法尔为巴勒斯坦事业以及为在中东实现安全与稳定作出不懈努力。

在过去三年的巴勒斯坦起义期间，以色列竭力摧毁《奥斯陆协定》及其成就的一切遗迹，无论它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机构和安全体系，还是其基础结构——所有这些都基本上产生于奥斯陆时期。以色列通过对在总部的当选巴勒斯坦主席亚西尔·阿拉法特进行围困，威胁其人身安全，而使其侵略达到顶点。通过正式和公开地决定在它选择的时刻除掉巴勒斯坦主席亚西尔·阿拉法特，以色列在现代史上建立了一个先例。

以色列还尽力阻挠为平静局势和恢复谈判而提出的所有国际建议。它通过建立一座种族主义的分隔墙而匆忙地在当地实施其政治计划。这座墙所划出的新边界将吞并大面积的定居点、把巴勒斯坦人孤立在此彼此分隔的分区中，并以对其有利的方式决定对耶路撒冷的主权和对水资源的所有权。它还批准了一个法律，阻止难民返回 1948 年占领的地区。

比上述情况更危险的是，这个犹太国家成功地将它的和平概念强加于和平建议的议程上，把和平概念

限于有关安全和恐怖主义问题的辩论，从而把巴勒斯坦人的合法权利问题排除在讨论之外。

以色列总理沙龙宣称，他当政以来一直努力为以色列提供安全。但是他失败了。三年之后的今天，他没有实现他的诺言。事实上，沙龙想攫取巴勒斯坦土地并将其并入以色列，以满足他的贪婪的愿望。他为此目的而开始夺取和没收更多的土地并建立更多的以色列定居点。他建立了种族主义的分隔墙，而且没有任何人阻止他。不但如此，他还从美利坚合众国得到支持和保护。美国总统乔治·布什宣布，以色列有权在巴勒斯坦抵抗面前进行自卫。

沙龙之前的巴拉克在 2000 年 7 月的戴维营首脑会议期间玩弄手法，以强加一种甚至没有满足最低限度的巴勒斯坦合法要求的最终地位解决办法。在他未能得逞时，他在揭露阿拉法特真面貌的口号下开展了一场不公正的运动，把阿拉法特描绘为拒绝接受以色列的最慷慨和平建议的人。事实上，巴拉克明令禁止以色列谈判小组的成员把任何书面文件交给巴勒斯坦人，以使他们和公众不明真相。巴拉克正是这样有意造成谈判的失败，对以色列和平阵营给予打击。巴拉克的最高明的手法是宣布阿拉法特不再是和平进程中的合作伙伴。

去年 11 月 29 日，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耶胡达·朗克里先生就是在这个讲台上，在有关巴勒斯坦分治问题的表决的 54 年之后宣布，以色列政府支持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他很快被沙龙所否定——沙龙发表声明说，郎克里所表达的完全是个人的看法——因为在沙龙眼里，这场冲突只有军事解决办法。对沙龙来说，继续进行定居点活动对以色列的安全是极其重要的。为了使国际社会放心，沙龙宣布他愿意接受一个巴勒斯坦国——但只建立在西岸的 42% 的领土上，即只占合法地属于阿拉伯巴勒斯坦的土地的 9%。这些领土划分为彼此分隔开的非军事化分区，通过桥梁和隧道连接在一起，而以色列将通过陆海空对其实行安全控制。此外还有一个条件，即必须让现任巴勒斯坦领导人流亡国外。

巴勒斯坦起义否定了沙龙的如下信念：不能通过武力解决的问题将可以通过更多的武力来解决。作为以色列行为特点的所有暴力行动未能实现以色列的安全。因此，我们可以从过去三年得到以下经验：无法通过武力强加一种解决办法。只有外交和政治能够为各方保障安全。那些乐观地认为起义将很快结束的以色列官员不了解以下事实：巴勒斯坦的抵抗是对处于占领下的一个民族的政治存在的一种肯定。只要占领继续存在，起义也将继续下去，而无论其势头或采取的形式如何——无论是作为一种必要的自卫手段，以及保护我们的结束以色列占领的合法权利的手段采取武装行动、暴力还是进行示威。

我们本来期待着美国帮助阻吓以色列的恐怖主义行动，并希望通过这样做，将帮助创造一种有利于和平进程和“四方”实施路径图的努力取得成功的环境。而情况却是，美国现在正在鼓励恐怖主义和以色列在中东的侵略。一个正在打击恐怖主义——并要求其他国家在完成这项任务方面进行合作——的超级大国怎么能够在同时鼓励一个流氓国家即以色列？这个国家在 1948 年和 1967 年的两个阶段夺取了巴勒斯坦土地，并继续进行扩张以及入侵其他阿拉伯邻国？以色列占领了埃及的西奈半岛、叙利亚的戈兰高地以及黎巴嫩首都贝鲁特。在这种情况下，美国行政当局怎么能对它的反恐运动不成功感到意外，怎么能对世界人民憎恨它的偏袒政策感到不解呢？

在伊拉克问题上，美国撇开联合国，放弃西欧国家的合作，招致西欧国家不满。威廉·博伊金准将称伊斯兰教的真主是假真主，美国为何不惩罚这个种族主义、极端主义将领？布什总统同意排除阿拉法特总统，目的何在？阿拉法特总统是 1993 年在克林顿总统斡旋下同以色列达成政治协议的第一位巴勒斯坦领导人，阿拉法特总统曾作出极大努力，几乎达成双方均可接受的解决办法，如果不是因为以色列领导人巴拉克的贪心和欺骗。巴拉克想把 9% 的巴勒斯坦领土吞为以色列所有，并且长期租用约旦谷 10% 的领土，同时在巴勒斯坦领土中心建立预警站，让以色列对耶路撒冷的穆斯林和基督教圣地行使主权。他还拒

绝承认巴勒斯坦难民返回家园、收复财产的权利。事后他声称，他曾作出痛苦的让步，但随后又同沙龙狼狽为奸，让沙龙步入阿克萨清真寺圣地。沙龙访问后第二天，以色列军队向穆斯林信徒开枪，触发巴勒斯坦人民起义反抗以色列恐怖主义行径。

经过三年流血战斗，巴勒斯坦抵抗运动仍响应四方号召和国际公众舆论，宣布休战与停火三个月。但是，以色列没有响应；相反，以色列继续恐怖主义行动，在休战开始后 51 天内，暗杀了 86 名巴勒斯坦平民，抵抗力量被迫进行报复。尽管如此，巴勒斯坦抵抗运动今天表示愿意再次宣布休战与停火，只要以色列也停火。

但是沙龙继续其恐怖主义行径，炸毁房屋、逮捕和暗杀巴勒斯坦平民、加紧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围困、继续建造定居点和种族主义隔离墙。2003 年 10 月 5 日上午，以色列轰炸叙利亚大马士革附近的艾因萨希比村，声称它是巴勒斯坦抵抗分子的一个训练基地。奇怪的是，美国总统布什说，“决不能约束以色列自卫”，但是布什总统非常清楚地知道，35 余年来，以色列占领叙利亚领土戈兰，并在那里建造了 37 个以色列定居点。以色列有什么理由对一个尊重休战的阿拉伯国家采取这样的行动？以色列声称，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领土是因为巴勒斯坦人抵抗，以色列称这种抵抗为恐怖主义，但是在被占领戈兰并没有以色列可用来作借口的抵抗。

10 月中，以色列部队摧毁了拉法难民营 200 余所巴勒斯坦难民住房。事后，美国国务院发言人说，“我们理解以色列有必要自卫”。而且，布什总统在一次讲话中说，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选出一位真正想要打击恐怖主义组织的领导人之后，和平进程就能继续恢复进行。

现在，加沙有 26 个以色列定居点，占地面积为加沙地区 8%，其中居住着 6 429 名以色列定居者。然而，加沙地带面积仅 365 平方公里，有 130 万巴勒斯坦居民。我们看到，在加沙，巴勒斯坦人每平方公

里 5 800 人；但在以色列定居点，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55 个以色列定居者。

更有甚者，以色列在靠埃及边境的拉法市内用混凝土修筑了一条长七公里多，高 8 米的隔离墙。以色列用推土机推平了边界沿线 100 公里所有农田，推倒了上万颗柑橘树和香蕉树，使当地居民生活无着落。以色列还炸毁了 900 座房屋，迫使这些房屋的主人流离失所，沦为难民。仅在拉法行政区，被以色列推平的农田多达 3 270 德南，以色列还破坏灌溉井、农业机械、牲口棚和家禽饲养场。以色列还设立路障，关闭过境点和机场，致使失业率高达 70%。贫困家庭已达 5 228 户。

以色列信息中心 B' Tselem 报道说，约 875 000 名巴勒斯坦人的生活受到种族主义隔离墙的直接影响，西岸的 650 000 德南的土地，即 11.6% 的西岸将留在隔离墙和绿线之间。

在隔离墙建成，土地被没收和 200 个定居点建立之后，又如何公平与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的冲突？将来还能够建立两个相邻的国家吗？

6 月举行了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和亚喀巴首脑会议，布什总统、阿拉伯领导人和以色列总理沙龙和巴勒斯坦总理马哈茂德·阿巴斯都承诺推进和平进程，并按照路线图执行其规定。但我们马上开始感到，沙龙开始放弃其已承诺的立场。他暗杀了抵抗运动的政治领导人，因而再一次造成了紧张局势。

美国处理伊拉克问题的逻辑现在似乎正在影响阿拉伯-以色列冲突。利伯曼参议员支持以色列反对撤除以色列定居点的立场，这一立场也受到了另一个民主党候选人霍华德·迪安的支持。《纽约时报》在其社论中指出，它坚决反对利伯曼参议员在这一方面言论，结束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定居点活动对以色列国的生存来说是一个根本和关键的问题。

以色列必须制定一项撤出西岸和加沙的计划，从而使巴勒斯坦人建立一个可行、毗连和独立的国家，同时也捍卫以色列本身的前途。

近一段时间以来，布什总统似乎不敢向以色列施加压力，担心失去美国中西部带有犹太复国主义倾向的新保守主义者的数百万张选票。这一集团被视为其关键的选举基础，是一支具有很强影响力的意识形态力量，对美国的政治生活有着强有力的影响。我甚至无需提及美国行政当局在伊拉克卷入的危机局势。奇怪的是，以色列甚至攻击其在欧洲的朋友以及中立的联合国代表，例如约翰·齐格勒，它谴责该死的以色列造成巴勒斯坦人中的广泛饥饿。

以色列警告说，它今后有可能将不配合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调查活动。国际特使警告说，由于以色列采取的极其严厉的军事措施，巴勒斯坦领土正处于人道主义灾难的边缘。

美国继续占领伊拉克只会促使伊拉克和阿拉伯及穆斯林世界的各种势力抵制美国的政策。美国越是采取暴力，引起的反抗就更大。如果美利坚合众国打算采取英国传统的“分而治之”政策，试图使伊拉克各族裔和宗教派别相互争斗，美国的占领将永远不可能形成一块安全的领土。但如果美国选择按秘书长呼吁的那样去做——在政治方面和安全方面使伊拉克问题国际化；尽快制定一部伊拉克新宪法；并举行大选——那将为一个新的民族国家奠定基础。秘书长提出的选择方案是在民主的基础上形成伊拉克民族团结的最佳途径。

民主是美国在阿拉伯世界一再使用的口号。这意味着美国必须与伊拉克毗邻的国家合作，而不是威胁它们，对它们进行制裁或折磨它们，正如美国国会通过《叙利亚责任法》时所做的那样。

当我们谈到伊拉克时，我们也在谈论中东局势和巴勒斯坦问题，因为巴勒斯坦事业是阿以冲突的核心。布什总统再一次向沙龙保证，他说，“没有任何人可以再威胁你了”。欧洲各国人民在一项普查中申明，以色列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最大威胁的主要国家，这难道不令人感到奇怪吗？

我们都还记得，欧洲国家是曾经支持以色列的国家，对以色列的多年外部支持和援助以致于与它形成了军事同盟，旨在执行入侵埃及的三方约定。

显然，我们曾目睹的以色列行动和以色列对所有巴勒斯坦领土造成的所有具体改变必将导致建立一个既没有公正，也没有民主的单一国家，其特征是否认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的根深蒂固的种族主义。

最后，我们阿拉伯世界的确试图与美国建立起友好关系，为此目的建立的公正纽带将维持利益平衡，不允许区别对待我们和以色列。为此目的，美国必须放弃使用双重标准，并停止亲以色列和疏远整个阿拉伯世界。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15 (2003) 号决议，支持路线图，需要四方发挥积极的作用和对以色列施加压力，迫使其遵从国际社会的意愿，这样中东才能实现安全与稳定。只有美国停止支持以色列，只有联合国对以色列实行经济制裁，中东才能有安全和稳定。在这里，我们要感谢秘书长就种族主义的隔离墙问题提出的报告，我们并申明，大会应采取更多的措施，包括征询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

只有各当事方遵守并执行联合国呼吁以色列撤出其所占阿拉伯领土，建立独立和主权的巴勒斯坦国，拆除定居点和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并确保他们重返家园，才能走向和平。

曼托瓦尼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我很荣幸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加入国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联系国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以及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冰岛和列支敦士登赞成这一发言。

过去的一年，中东再次经历了暴力和不幸。伴随着流血、冲突和挑衅的是暴力、恐怖主义和军事措施。不幸的是，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的平民百姓再次成为冲突的受害者，付出了人类痛苦、失望和不信任的代价。

欧洲联盟深切关注中东地区的局势，并曾指出，尽管国际社会支持寻求公正和持久地解决中东问题，但各当事方没有作出足够努力抓住四方 2003 年 4 月 30 日向各当事方提出的两个国家永久性解决办法这种注重表现的路线图这一通往和平的机会。因此，我们再次呼吁以巴双方当局兑现他们 2003 年 6 月 4 日在亚喀巴首脑会议上就此所作的承诺。

欧洲联盟坚定承诺路线图和有关安全理事会决议中提出的在中东全面和平的框架内、以色列和一个可靠、独立和民主的巴勒斯坦国这两个国家和平与安全地并肩生存的明确目标。我们坚决重申路线图申明的各项原则。在这方面，欧洲联盟欢迎并强调指出，路线图是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515 (2003) 号决议所一致核准的。

欧洲联盟还敦促该地区所有各方立即执行有利于对话与谈判的政策。欧洲联盟与采取相反步骤的有关方的关系无可避免地将要受到这种行为的影响。

欧洲联盟坚决谴责过去几个月发生的自杀性攻击和其他暴力行为，并呼吁各方切勿采取可能进一步使局势加剧的任何挑衅行为。

对以色列的恐怖攻击是绝对站不住脚的，同时也破坏了巴勒斯坦的合法民族事业。欧洲联盟重申，所有国家，包括该地区各国都有责任积极合作与恐怖主义作斗争，不为恐怖组织提供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支持。

欧洲联盟再次强调，在实施路线图方面，巴勒斯坦领导人必须具体地体现其与极端暴力作斗争的决心，欧洲联盟并敦促巴勒斯坦政府和巴勒斯坦主席立即采取措施制止从事和筹划恐怖攻击的个人和团体。欧洲联盟还认为，应该在总理和内务部长的管制下，使巴勒斯坦保安部门得到加强。

欧洲联盟在承认以色列有权保护自己国民不受恐怖主义分子攻击的同时，还敦促以色列政府运用此权利时充分尊重国际法，特别是人权法和《第四日内瓦公约》，尽最大努力避免发生平民死伤，同时不要

采取任何加剧巴勒斯坦人民人道主义和经济困难的行动。欧洲联盟还呼吁以色列切勿采取任何不符合国际法的惩罚措施、包括法外处决。

欧洲联盟尤其关切在被占西岸划出所谓的安全墙的路线。设想的离开了绿线的这一路线，有可能影响今后的会谈，使得两个国家的解决办法实际上无法实现。这样做还可能给巴勒斯坦人带来更多人道主义和经济困难。隔离墙西部的数千巴勒斯坦人在西岸已无法获得必要的服务，而隔离墙东部的巴勒斯坦人也将无法进出土地和获得水源。

欧洲联盟呼吁以色列停止并改变其定居政策，并立即拆除 2001 年 3 月后建立的定居点。我们还呼吁以色列解除对所占领土的封锁，并将其部队从巴勒斯坦城市撤退到 2000 年 9 月前的位置。此外，以色列还必须根据国际人道主义法确保人道主义人员和人道主义援助全面、安全和无阻碍地进出其所占领土。

当前比以外任何时候都需要政治的眼光，采纳消除紧张局势和重新给该地区的人民带来对和平解决冲突的希望和信心。在这方面，欧洲联盟还欢迎双方民间社会提出的倡议，并准备帮助促进和解、建立信任和寻求和平的各种努力。

我们还对过去几周相对平静感到鼓舞，我们希望能够尽快实现停火。我们赞赏埃及政府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并赞赏约旦和该地区其他国家努力为重启和平的势头所作的贡献。

最后，欧洲联盟再次重申决心在安全理事会第 242 (1967) 和 338 (1973) 号决议和第 1397 (2002) 号决议以及 2003 年 4 月 30 日由四方向各当事方提出、为各当事方接受并经安全理事会第 1515 (2003) 号决议所核准的路线图为基础、公正与和平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作出贡献，并强调成立一个由四方所有成员组成的可信和有效的第三方监督机制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巴利先生 (阿尔及利亚) (以法语发言): 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A/58/35) 详尽而齐全地列出了占领国以色列针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勒索和暴行。这使我们在一种尤其令人不安的背景下着手审查巴勒斯坦问题。

在过去一年里，以色列军队肆无忌惮地实施其政策，进行法外处决、炮轰难民营、摧毁公共基础设施和房屋，对手无寸铁平民动用可怕的力量，阻止人道主义组织接触处于危难中的人们，扼杀所有社会经济生活，从根本上阻挠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行使其尚存的职能。这种对一个身心均受创伤、财产遭掠夺的民族采取最恶劣做法的政策只会进一步削弱所有和平机会，同时使巴勒斯坦人民更加沮丧和绝望。巴勒斯坦居民被迫在赤贫中挣扎，生活在随时都可能被摧毁的家中或临时住所中，无法满足最基本的需要，而且时时为其生活和安全担忧。

阿尔及利亚深为关切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局势的恶化。它重申坚决谴责以色列军队对巴勒斯坦人、其财产及其机构采取的非人道做法。值此纪念长达 56 年的掠夺和非正义的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我国要重申它坚决支持这个不屈不挠的民族为实现其不可剥夺的民族权利而开展的英勇斗争。

以色列表面上是在行使自卫权和保障自身安全，实际上它今天实施最恶劣行为的目的恰恰是为了剥夺巴勒斯坦人民最起码的安全，并向几乎已被毁灭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强加新的不现实的安全要求。经民主选出的巴基斯坦权力机构合法领导人正成为被驱逐的对象，这一驱逐决定既是非法的，也是令人反感的。以色列采取此种做法，实际上完全是为了推行一种占领和领土扩张政策，同时否定巴勒斯坦的存在现实，但这个现实依然是抹杀不了的。正如委员会报告第 21 段所指出的那样，占领国以色列正在推行修建非法定居点、前哨站和定居点道路的政策，这是蓄意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尤其是第 49 条第 6 款所规定的义务，而且也违背了国际法的原则。以色列实施这些残忍的措施，实际上是要在实地重新勾画被占领土的新地图，并利用一切机会侵吞更多的土地，以满足其领土野心。

通过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包括在东耶路撒冷修筑扩张主义围墙（此种做法遭到了国际社会的一致谴责），以色列正在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又一桩罪行。巴勒斯坦人民也同样希望进一步扩展其领土空间。这一象征耻辱的围墙的修筑造成了完全不公正的既成政治事实，从而导致以色列剥夺并摧毁了数以万计巴勒斯坦平民的生计，并且以一种既成事实的方式非法兼并大片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使难民家庭面临贫穷和进一步隔离的威胁，破坏巴勒斯坦领土的完整性。此外，继续修建这一围墙直接威胁到和平，而且消除了今后建立独立巴勒斯坦国的任何实际可能性，从而使安全理事会终于在第 1515 (2003) 号决议中所认可的路线图失去实质意义。

大会 10 月 21 日在其关于以色列所采取非法措施的第十届特别会议续会上，紧急呼吁以色列不要继续修建围墙，并拆除已修建的部分。现在秘书长关于该决定执行情况的报告 (A/58/416) 已经发表，其中明确指出以色列没有遵守第 1515 (2003) 号决议中的要求，因此大会现在应该采取必要措施，使以色列遵守国际法。

巴勒斯坦人自马德里会议和奥斯陆会议以来已作了和平的战略选择，并且积极欢迎安全理事会赞同路线图，但以色列却选择进一步无视国际协议的政策，蓄意拒绝和平，不接受第 1515 (2003) 号决议，并采取一种拒绝和不妥协的立场，因为它相信自己不会受到惩罚。面对这种情况，国际社会必须立即采取行动，推动创造一种有利于立即实施路线图的环境。的确，任何拖延都只会加剧巴勒斯坦人民的苦难，鼓励以色列在该领土强加新的既成事实，使解决这一问题的所有机会化为乌有，奥斯陆进程就遇到这样的情况。四方尤其应承担责任，加倍努力，以便在中东建立公正与全面的和平，实施联合国有关决议和马德里各项原则，并执行所公布的并获得安全理事会赞同的路线图。

安理会应该依照《宪章》第七章设立一个机制，确保按照具体时间表执行路线图。为了产生效力，该

机制所采用的形式应该是，在联合国主持下派出的多国干预部队，在巴勒斯坦与以色列双方之间进行干预，以便确保该区域的稳定与安宁，监督各方遵守路线图所述相互承诺的情况。

我们深信，阿以冲突的最终解决要求结束占领以及以色列军队完全撤出被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包括叙利亚戈兰高地和黎巴嫩境内被占领的最后一块飞地。大会对巴勒斯坦人民负有非常大的责任，它应该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愿望作出适当反应，这就是，恢复其合法权利，首先是恢复自决权，并建立以圣城为首都的自己独立国家的权利。

达内什-亚兹迪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表示赞赏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向我们提供了文件 A/58/35 中所载的全面报告。我们认为，该报告清楚说明了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目前的局势。在那里，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压迫性政策和非人道做法仍持续无减。

每年，当我们审议委员会的年度报告时，我们发现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侵犯人权的行为有着同样和有系统的模式：暴力升级、悲惨的生命损失、毁坏巴勒斯坦家园、没收土地以及违反国际法准则与原则。

委员会的报告为我们概述了在巴勒斯坦领土上日益恶化的局势，这种局势反过来进一步恶化中东局势，并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正如报告所述，2003 年，以色列的侵略和暴力给巴勒斯坦人的生命与财产造成重大损失。不断地侵害其基本权，迫使巴勒斯坦人在日益恶化的绝望情形中备受折磨。自 2000 年 9 月以来，2 800 多名巴勒斯坦人被杀死，46 600 多人受伤。换句话说，在过去三年中每天有 3 人被杀，43 人受伤。

以色列在巴勒斯坦领土上的行动显示了对人类的蔑视。那里的局势需要紧急国际注意并反对以色列当局的非人道行为。巴勒斯坦人民只是为他们的基本权利而斗争，而占领当局的每日犯罪活动却得到

一些关键的外部支持，这是不公正的，也是不可接受的。

在报告所述期，占领国继续通过非法修建定居点、前哨基地和道路网进行领土扩张。封锁和宵禁还在继续，严重限制了巴勒斯坦人的流动与出入医疗中心、学校和工作地点。此外，被监禁者问题仍是一个对数千巴勒斯坦家庭来说非常重要而痛苦的问题。

修建穿越西岸、绕过道路、并掠夺巴勒斯坦土地的隔离墙，是以色列非法活动之一。尽管引起国际义愤，但在过去的一年中这项活动继续进行。由于正在进行的修建活动，更多的巴勒斯坦家园被拆除，一片片土地被推平、被夺取。已完成的部分隔离墙导致非法征用对生活在该地区 21 万巴勒斯坦人来说在经济上至关重要的 2 850 英亩土地，因此对整个巴勒斯坦经济造成了严重影响。

在过去的一年中，以色列当局正式宣布的有目标的暗杀政策导致 50 多名巴勒斯坦人丧生。占领国企图以必要的打击恐怖主义的权宜之计为理由，为这项法外处决政策辩护。不用说，这种杀人行为不仅构成了对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日内瓦第四公约》的公然违反，而且也是以色列国家恐怖主义的一个清晰表现，国际社会必须齐声响亮地反对这项政策。

巴勒斯坦人民捍卫自己的尊严以及解放自己家园的合法权利不能、也不应被侮辱为或等同于恐怖主义。巴勒斯坦人民反抗外国侵略和残忍压迫的抵抗，在法律上和实际上，都是旨在实现自决的自卫行动。

中东过去 60 年的历史是以色列在巴勒斯坦领土内外进行恐怖活动的见证。在这个时期内，该区域陷入各种危险的危机漩涡，其主要根源就是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土地的不妥协政策。在该区域恢复持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到目前为止没有取得结果，而且除非持久危机的根源得到完全和无保留的解决，在此之前也将不会获得成功。在这方面，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利以及所有巴勒斯坦难民返回祖国特别重要。

国际社会担负起其责任、结束以色列侵略占领政策的时候到了。令人遗憾的是，由于其一些理事国滥用否决权，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没能在巴勒斯坦问题上肩负起它基于《宪章》的责任，这鼓励了以色列当局在巴勒斯坦领土上继续其异乎寻常的非法政策和做法。

我们认为巴勒斯坦局势是一个国际问题，需要国际关注与反应。事实上，由于以色列的不妥协行为，在中东解决冲突、增进和平与安宁的希望仍然与过去任何时候一样遥远。

因此，在结束发言时，请允许我借此机会呼吁这个国际组织的所有会员国携起手来，齐声支援巴勒斯坦人民收复家园，建立一个可独立存在的、以圣城为其首都的独立国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承诺成为这一项庄严事业中的真正伙伴。

曼苏尔先生（巴林）（**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要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为完成其任务作了努力。我们也要赞扬新闻部在与委员会和政治事务部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合作中所发挥的作用。

我们年复一年地继续聚集在此，通过努力支持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各项决议正在继续进行的寻求达成解决该问题的手段的努力，来处理大会议程上最老的问题之一——“巴勒斯坦问题”。尽管为在该区域建立公正和全面的和平作了一切尝试，但以色列继续通过其措施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制造不稳定的安全状况，用站不住脚的借口来实施其扩张主义的定居政策。这些行动导致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在其报告（A/58/35）中记录了委员会对没有真正改善安全状况的失望，造成这种状况的主要原因是以色列军队经常对巴勒斯坦人民进行军事袭击，重新占领多个巴勒斯坦城市和村庄，强制实行宵禁，以及过分与不分青红皂白地使用武力——包括使用由于造成人类苦难而被以色列本国人权组织认为必须禁止的裂变弹药。

最恶劣的是关于以色列军队在攻击中对巴勒斯坦人使用直升飞机和战斗机的消息，这种攻击导致实力不平等的部队之间的战斗。

同这一情况形成对比的是米切尔报告，它呼吁冻结以色列的定居活动以建立信任。以色列继续通过建立新的定居点和扩大已经存在的定居点、并通过建立观察站和公路网而继续其扩张主义定居政策，这同规定撤除自 2001 年 3 月以来在深入巴勒斯坦境内建立的定居站的路线图相矛盾。这项政策显然违背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446（1979）号决议，它确定定居点是没有任何法律基础的。

西亚经济和社会委员会所发表的处理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定居点问题的报告，属于这一范畴。该报告指出，定居点的地理分布仍然严重损害巴勒斯坦社区的增长，形成对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障碍。该报告还指出，以色列连续各届政府积极鼓励从以色列向定居点移民，为定居者提供特权和慷慨的财政奖励，以至于定居人口的年增长率达到 11% 或 12%。值得注意的是，以色列坚持侵占更多的巴勒斯坦领土，公然违反《第四项日内瓦公约》，极力建造非法的隔离墙，而秘书长的个人人道主义特使凯瑟琳·贝尔蒂尼女士把隔离墙描述为一种新的封锁形式。隔离墙的后果将使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已经恶化的条件进一步恶化，并将直接影响到生活在西岸 67 座城市和村庄中的 20 多万巴勒斯坦人的生活。如果不拆除这一座阻挡获得干净水源的墙，就会导致农田的毁灭并将破坏物品及社会和教育服务的流通。

委员会的报告（A/58/35）指出，占领当局发出了没收土地的命令，以建立一道所谓耶路撒冷屏障，这将导致屏障的以色列一方的 5 万巴勒斯坦人被孤立，而国际上却呼吁停止没收土地和定居活动。在这方面，秘书长 2002 年的一份报告（A/57/621-S/2002/1268）注意到以色列在西岸的定居点、包括东耶路撒冷周围的定居点迅速扩张，指出这引起人们的关注。这些定居点现已开始环绕东耶路撒冷，把它同西岸的其他巴勒斯坦领土分隔开来。这一活动违背

了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尤其是作为制止以色列议会通过的宣布耶路撒冷为以色列永久首都的立法而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 467 (1980) 号决议，以及 1980 年 8 月 20 日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 478 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中阐明一切会改变耶路撒冷性质和地位的行政和立法措施均属无效，特别是有关耶路撒冷的根本法。

根据以前的各项报告以及经秘书长 2003 年 11 月 24 日的本次报告的证实，隔离墙和打算在耶路撒冷采取的行动侵犯了绿线。此外，没收巴勒斯坦领土以建造这座墙是建立在军事命令之上。秘书长的报告指出，隔离墙将使西岸更加破碎，而这片领土由于以色列在过去三年中所实行的封锁而已经破碎。它将给路线图的建议带来负面的影响，路线图呼吁表现出诚意的姿态，建立双方的信任。建造隔离墙不能成为安全措施的理由，因为正如秘书长指出的那样，这座墙的本身违反了国际法律，而且只会由于使成立一个拥有相连接的领土的独立的和可生存的巴勒斯坦国更加困难而破坏和平，还会增加巴勒斯坦人民的痛苦。

对以色列的这些措施和行动的常识性分析，令人们得出明确无误的结论：它的做法完全违背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和文书，特别是国际法律、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和《第四项日内瓦公约》。

巴勒斯坦问题是阿以冲突的核心。阿拉伯人争取通过阿拉伯和平倡议而建立公正和全面和平，秘书长的报告指出该倡议将继续成为未来一切和平努力中的根本内容。

解决巴勒斯坦问题需要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42 (1967) 和 338 (1973) 号决议，并遵守马德里会议的职权范围和土地换和平原则。它还需要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97 (2002) 号决议以及最近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 1515 (2003) 号决议所规定的路线图，后者支持该路线图以及成立两个在和平与安全中并立共存的国家。它还需要支持四方的努力；以色列撤出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和其他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此外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权利，首先是自决权利；

成立一个以耶路撒冷为其首都的巴勒斯坦国并按照大会 1948 年 12 月 11 日的第 194 (III) 号决议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

沙姆西先生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感谢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帕帕·路易斯·法尔先生以及委员会其他尊敬的成员努力推动巴勒斯坦正义事业并揭示有关以色列令人遗憾的行为的事实，这种行为促使问题复杂化并持续至今。

值此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和人民重申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声援巴勒斯坦人民争取实现像世界其他人民一样建立自己独立国家的合法意愿的斗争。

过去 50 年里，联合国在非殖民化方面，即在让被压迫人民独立和行使自决权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功。但遗憾得是，我们认为最突出和最危险的殖民主义行为依然存在，那就是以色列对巴勒斯坦的占领，这种占领给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人民的人道主义、社会、环境和经济状况带来了严重的破坏性后果，并有可能破坏中东地区和全世界的安全局势。

过去 55 年里，我们时时都在关注巴勒斯坦领土上的情况，我们看到，以色列的既定战略就是阻挠巴勒斯坦问题按照大会将巴勒斯坦分成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国家的 1947 年第 181 (II) 号决议得到解决。以色列的这一战略，目的是要防止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使其对巴勒斯坦的占领和通过改变其历史、政治和人口特点实现的非法吞并永久化，也是要继续对土著阿拉伯人口的侵略，把他们赶进难民营受苦受难，造成大流亡，同时剥夺他们重返巴勒斯坦家园的合法权利。

我们不禁要问：值此法制、合法性、全球化、民主与合作蔚然成风之际，值此以往为所欲为年代中所盛行的种种殖民化、种族歧视以及其他各种人类罪行已然得到解决之际，为什么巴勒斯坦人民还要继续遭受所有这些形式的侵略、不公、压迫和苦难，其基本

的民族权利和人权还要遭受以色列占领部队的欺凌呢？联合国为代表的国际社会只满足于发表决议和声明谴责和斥责这种不正常的局势，而不进而采取措施迫使以色列停止其侵略和非法没收阿拉伯土地和违反阿拉伯人的民族权利，这样做说得过去吗？

包括当今政府在内的历届以色列政府顽固地坚持继续采取殖民化、扩张主义和非法建立定居点的政策，导致土地被没收和成千巴勒斯坦人被杀戮的大规模种族灭绝罪行。根据国际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公约和议定书，上述罪行均应被视为战争罪行而不容置之不理。国际社会不关注、也无视以色列的这些政策，导致了这些政策的永久化，导致了阿拉伯和巴勒斯坦人普遍的绝望、沮丧和反抗的加剧，也加剧了该地区的暴力循环，尤其是当以色列当局犯下最为骇人听闻的侵略、压迫、集体惩罚、炮击、野蛮的杀戮和对儿童、妇女和无助的个人过度使用武力时，爆发了第二次起义，致使暴力循环升级。以色列以虚假的借口采取上述行为，为的是为当前其无理地违反以色列政府以往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签署的各项协议找理由，为的是重新占领城市和没收巴勒斯坦土地和自然资源。

为了使其在 1967 年以来所占巴勒斯坦领土上的非法扩张和定居计划变成既成事实，以色列政府利用国际反恐运动转移人们对其做法的关注，为其对巴勒斯坦城市、村庄和难民营的持续和反复的侵略与侵扰及其对成百名拒绝接受占领的巴勒斯坦人的法外处决找理由。以色列政府还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发动了一系列完全虚假的指控运动，企图为以色列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及其安全机构进行的封锁和侵略找理由，以图削弱和诋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帮助建筑它所说的“安全隔离墙”。隔离墙实际上是一种种族主义的墙，它深入到巴勒斯坦的领土，包括圣城，因而单方面确定大以色列国在中东地区的界限，堵死成功实施路线图的机会和其他建立以圣城为首都的独立巴勒斯坦国家的最终解决办法的各种机会。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认为，巴勒斯坦问题是阿以冲突的核心，因此重申谴责以色列的违法行为。这些行为是和平进程谈判止步不前并进而中止的直接根源。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重申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及其有影响的成员尤其有责任阻止以色列的侵略，并确保这一问题在国际法和各项决议、特别是安理会第 242（1967）、338（1973）和 1397（2002）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最近的第 1515（2003）号决议的基础上得到最终、全面和公正的解决。我们欢迎第 1515（2003）号决议，因为这一决议为路线图提供了政治支持，同时符合 2001 年贝鲁特阿拉伯和平倡议。

我国政府还认为，为了遏制被占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以及整个地区当前的暴力，国际社会必须不再采用双重标准。与此同时，国际社会应立即采取措施确保对巴勒斯坦人民实行必要的国际保护，释放以色列监狱中的成千巴勒斯坦犯人和被拘押者，立即切实地结束以色列的罪行和侵略，并确保拆除以色列非法定居点和以色列全面和无条件撤出所有 1967 年以来所占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包括圣城、叙利亚戈兰高地以及黎巴嫩南部的沙布农场。

国际社会还应确保巴勒斯坦难民能够重返家园和根据国际法和以色列所蓄意违反的路线图建立以圣城为首都的巴勒斯坦独立国家。否则，我们这一在国际和经济关系中具有战略地位的地区就会继续处于紧张和不稳定一再升级的状况，反过来影响到区域和国际的和平与安全。

本·穆斯塔法先生（突尼斯）（**以英语发言**）：中东局势已到关键阶段，要求国际社会和所有有影响的各方协调努力，以便制止该区域所遭受的暴力和冲突循环，使其返回谈判和对话。所需要的是采取认真和负责的行动，以便结束冲突和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解决，确保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获得解放和该区域各民族人民和平共处。

我高兴地表示，我非常赞赏大会对于巴勒斯坦事业和中东不断恶化的局势给予重视，寻求巩固该区域

的和平和稳定基础和支持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人民收复他们领土和合法权利的权利。

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必须果断采取行动，实施具有国际约束力的中东冲突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 1397(2002) 和第 1515(2003) 号决议。上述两项决议明确指出，需要在安全和得到承认的边界范围内建立一个同以色列共存的巴勒斯坦国，这是在该区域建立持久和平的唯一手段。

安全理事会第 1515(2003) 号决议再次确认了国际社会致力于落实路线图，以此作为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框架；重申任何解决办法必须包括以色列和阿拉伯国家之间冲突的各个方面；表明阿拉伯和以色列双方需要遵守路线图的规定，以便使两个国家在和平与安全的条件下共同存在的该区域的理想成为现实；结束整个阿以冲突；以及恢复该区域的和平与稳定条件。

建立公正、持久和全面的和平要求以色列彻底和无条件地根据有关联合国决议从叙利亚戈兰高地和所剩黎巴嫩被占领土上撤出。同样重要的是，国际社会必须从过去十年中所发生的事件中汲取教训，避免过去曾导致破坏和平进程的局面出现，因此创造有利于今后成功进行谈判，落实路线图各项条款的条件，以便结束该区域的冲突。

我们希望，四方将采取行动，确保路线图的实施，以便在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建立信任，为恢复谈判打开门户，以便恢复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益，主要包括建立一个以耶路撒冷为其首都的独立国家的权利。不可否认的是，反映在扩大建立定居点和目前建设隔离墙这种既成事实政策破坏了路线图和整个和平进程。这使得国际社会更有责任迫使以色列结束其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民族机构一再发动的侵略，迫使它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律的国际合法性和条款，迫使它放弃其定居政策和认真重新开始谈判。

突尼斯认为，正如其总统辛·阿比丁先生的呼吁中所反映的那样，必须确保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国际保

护。该呼吁已经赢得许多国家的支持，因为它完全符合路线图。我们还认为，需要实施这一路线图的一项工具。我们呼吁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继续发挥其中心作用，充分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收复自己合法权利的愿望并支持新成立的巴勒斯坦政府推动其民族机构的建立和应对下阶段的各项挑战。

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在被占领土上重建已摧毁的一切和解决巴勒斯坦人民所面临的人道主义局势的需求是国际社会的共同人道主义责任，国际社会必须提供充分的紧急援助，解决该民族的经济和社会状况。

突尼斯坚信巴勒斯坦事业的正义性并在巴勒斯坦人民长期的考验中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我们一贯寻求积极推动旨在全面彻底解决这一问题的任何努力，无论是在马德里会议上还是在 2002 年 3 月在贝鲁特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上均为如此。从这些会议中所产生的各项倡议促使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展开更多的侵略，它还继续拒绝遵守它签署过的各项协议。

在共和国总统辛·阿比丁先生的主持下，我们支持了所有为找到公正、持久和全面解决问题所开展的双边、区域和国际计划，这样巴勒斯坦人民才能实现他们的合法权益，以便为在中东地区和平、稳定和和平共处创造条件，以及为其人民寻求发展和重建提供机会。

最后，我必须重申，我国政府赞赏联合国及其所有机构在秘书长的指挥下为重新启动其在解决中东问题和阿以冲突以及在缓解兄弟的巴勒斯坦人民的痛苦方面所作的种种努力。这将加强国际努力，结束世界范围内的长期冲突和紧张温床，特别是中东地区的紧张温床，并将发扬中东地区各国和各国人民在巩固中东和整个世界和平与安全的道路上的团结、容忍和理解精神。

克荣佛尔先生 (黎巴嫩) (以阿拉伯语发言): 自从大会在其第 2 次会议上通过第 181(II) 号决议以来，已经过去了 56 年。该决议是该新生的国际组织第一

次尝试结束在巴勒斯坦所发生的当地巴勒斯坦阿拉伯人和犹太复国主义定居者之间的冲突，犹太复国主义定居者当中的多数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来自欧洲，根据一项英国授权在巴勒斯坦领土建立犹太民族家园。

第 181 (II) 号决议要求的解决办法是将巴勒斯坦进行分治，分为两个国家，一个阿拉伯国家，一个犹太人国家，享有共同的经济联邦。尽管当时的巴勒斯坦阿拉伯人占人口的 90% 以上，但分治决议将巴勒斯坦的一半领土给予人口占 10% 的犹太定居者，理由仅是国际压力，这种压力基本上来自对欧洲犹太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和之中遭受纳粹及其联盟的迫害的同情，还有来自诸如斯特恩、伊尔根组织和哈加达等犹太复国主义恐怖组织给英国力量所带来的国内压力。

这些组织企图在巴勒斯坦人民中散布恐慌情绪并虐待他们，以便迫使他们离开该国。那是一个臭名昭著的大屠杀时期，数以千计的巴勒斯坦人在他们的村庄和城镇丧身，其余的巴勒斯坦人则多数出走，并在邻国寻求避难。这种情况也导致了犹太复国主义组织抢劫英军武库，并抢劫巴勒斯坦人的土地和财产。

自那时以来，大会每年都审议巴勒斯坦问题的状况，因为这种状况继续扩大并每况愈下。大会通过了适当的但无法执行的决议，安全理事会也审议了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不断施加暴行的行为，并通过了无法执行的决议。自那时以来，以色列拒不执行本组织通过的关于恢复巴勒斯坦人民权利或尊重巴勒斯坦人的决议。以色列则坚称，根据《宪章》第七章的规定不得通过这些决议。

以色列自建国以来一直采用一种既定的战略，历届政府和军方领导人都一直在予以实施。该项政策最重要的内容以前是、现在依然是：使犹太人从海外散居国迁入以色列，从而增加以色列犹太居民的人数，同时增加定居点予以安置，并采用软硬兼施的办法，尽量没收巴勒斯坦人的土地和用水；依靠西方国家提供物资和军事援助并对纳粹主义受害者提供赔偿，以

此增强以色列镇压巴勒斯坦人的军事能力，并对支持巴勒斯坦人的阿拉伯邻国进行侵略；制止巴勒斯坦人返回家园，不让他们谋取生计或迫使他们离开该国，并以一切可能的方式阻挠建立巴勒斯坦国；以及将不赞同以色列政策的人指责为反犹太主义分子或与恐怖主义勾结的人，以此对这些人进行诽谤。

以色列历届政府都奉行这种扩张主义侵略政策，不过其中几届政府采用的是搪塞和拖延的方法，先后的军事指挥部门则一贯是执行这项政策的工具，它们每天对巴勒斯坦人施行暴力和胁迫。因此，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以及收容巴勒斯坦难民的阿拉伯邻国，以色列历届政府开展的活动，其残酷程度毫不逊于战犯的行为。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并试图并吞圣城、叙利亚戈兰以及黎巴嫩南部一些仍被占领的地区，包括沙巴阿农场。巴勒斯坦问题依然未得到解决，似乎这是一个不可逾越的障碍。这一问题的影响之一是阿以冲突和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的问题；另一些影响包括中东问题，其中包括区域和平及区域威胁。

以色列建国以来的 56 年已经向全世界证明存在着巴勒斯坦人民——与他们的土地、文化和博爱精神不可分割的人民。他们勇敢、坚定地面对以色列占领军，面对来自海外犹太人散居地的团体正在力图对巴勒斯坦人民施加的暴虐行为，而这些团体与这块土地及其历史毫不相干，对于这一区域及其勇敢、无畏的人民而言，它们只是外来者。

应该遗憾地指出，国际社会虽然对和平解决作出了重大承诺，但它们却助长了未能挺身而出对付以色列镇压性军事力量的现象。国际社会还助长建立了卑鄙的以色列国，而这个国家顽固地拒不执行联合国各项决议，也拒不信守其国际承诺，而是继续奉行侵占和恐怖主义政策。这方面最明显的证据可见于以色列拒不接受数以百计的决议，因为在国际社会通过这些决议时，以色列谴责国际社会站在巴勒斯坦人一边反对以色列，说这是因为以色列是犹太国家，似乎它想要世界忘却，它本身就是使他国领土成为其殖民地的

占领国。另一些明显而一再提出的证据可见于以色列拒不接受本组织的各项决议，从大会规定难民返回家园的第 194 (III) 号决议，到安全理事会再次要求建立与以色列国和平共处的巴勒斯坦国的第 1397 (2002) 号决议，到今年大会要求以色列停止建造种族主义隔离墙的决议 (A/RES/ES-10/13)，直到安全理事会通过行进图的决议 (1515 (2003))。

就我们所知，以色列今天拒绝了日内瓦文件——尽管路线图和该文件没有对最低限度的巴勒斯坦权利做出规定，而只是谈判的出发点。大家都非常清楚，以色列曾拒绝多项和平提议，包括 2002 年贝鲁特首脑会议通过的史无前例的阿拉伯和平倡议。

以色列政府今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成为国际社会的不法分子和遭唾弃者，而巴勒斯坦人却在——以其最可爱子女的生命——设法在其民族土地上建立其以圣城为首都、以 1964 年 6 月 4 日边界为依托的国家。以色列而非巴勒斯坦人才是困扰该区域的灾难与战争的根源。以色列拒不接受该区域各国人民和平共处的规则，从而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除非以色列在安全理事会第 242 (1967) 和 338 (1973) 号决议、马德里会议和土地换和平原则基础上同意建立巴勒斯坦国，除非以色列充分尊重巴勒斯坦人的各项权利，包括生命权和在其民族土地上建立其国家的权利，否则以色列——尽管发起连傻瓜也不再相信的公关和宣传运动——就不会赢得世界各国人民的尊重，并仍将承担可恶罪责。否则以色列就永远是占领他国土地和屠杀他国人民的压迫国。

简言之，这就是巴勒斯坦问题——即掌握正义的一国人民面对占领殖民国问题——的持续悲剧。巴勒斯坦人民无论做出什么牺牲，势必打败以色列殖民主义和占领。国际社会将站在巴勒斯坦人民一边，直到巴勒斯坦人民摆脱占领国而获得解放，巴勒斯坦子女返回其家园。我们应该坚持这个立场，直到制止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殖民和占领，在该区域建立公正全面和平为止。

拉斯塔姆先生 (马来西亚) (以英语发言): 我们今天在联合国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我国代表团要在这一天首先重申，马来西亚政府和人民继续坚定支持巴勒斯坦领导人和巴勒斯坦人民，并声援他们维护其不可剥夺权利的英勇斗争。我们仍致力于协助亚西尔·阿拉法特总统和艾哈迈德·库赖总理及其内阁努力实现和平和创建巴勒斯坦国。

我国代表团欢迎在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时就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 38 举行本次辩论，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合法事业具有重要意义。然而，给我们感到非常遗憾的是，在今天举行辩论同时，以色列正不断对无辜巴勒斯坦人采取血腥行动，这种行动过去三年多一直有增无减。以色列的大规模行动造成了可怕的人员和物质损失，带来难以言状的苦难和破坏，并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造成空前规模的人道主义紧急状况。这些都是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在其报告 (A/58/35) 中得出的结论。

令马来西亚深感关切的是，包括圣城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局势仍非常严重和动荡。巴勒斯坦人口仍因占领国可恶的镇压和不人道政策与做法而遭受苦难。尽管四方和国际社会为使和平进程重新走上正轨做出各项努力，特别是执行路线图，但我们尚未看到紧张局势真正有所缓和。相反，我们正看到以色列加紧军事行动，造成更多的巴勒斯坦无辜平民伤亡。以色列非法定居点活动也有所增加。所有这些行动都应受到最强烈的谴责，以色列必须不再拖延地制止此类行动，并向国际社会表明它真正致力于和平解决而非军事解决。

马来西亚重申，决不能允许以色列把安全问题和保护公民免遭恐怖主义作为对巴勒斯坦人民采取压迫和暴力措施的借口或理由。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已有大约 2 947 名巴勒斯坦人和 862 名以色列人被杀害。极为惨痛的是，在此期间有 590 多名巴勒斯坦人和 100 多名以色列人被杀害。一方过多的死亡人数本

身就说明了问题。以色列过度使用武力引发了巴勒斯坦人的暴力报复行径，包括自杀爆炸。

对无辜平民施暴，无论针对巴勒斯坦人还是以色列人，都应同样受到谴责。但这种暴力行为肯定是以色列持续非法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以及过去 36 年来历届以色列政府奉行挑衅和压迫政策与做法造成的。因此，以色列必须认识到，为了实现和平，必须忠实地接受和执行路线图，采取永久性两国解决办法。这是双方实现和平与安全的关键。我们希望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11 月 19 日通过的第 1515 (2003) 号决议鼓励双方真诚恢复和平进程，从而不再拖延地认真执行路线图。

我高兴地通知大会，马来西亚外交部长 2003 年 11 月 20 日曾以不结盟运动部长级会议主席身份在马来西亚 Putrajaya 发表一份声明。他在声明中代表不结盟运动对安全理事会第 1515 (2003) 号决议获得一致通过表示欢迎，该决议核可了四方永久解决以巴冲突两国办法的考绩路线图，并要求各方履行其义务。我已要求把这份部长声明作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令马来西亚同委员会一样感到关切的是，虽然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毫无保留地接受了路线图，但以色列政府并未充分核可它。

以色列提出一系列接受条件实际上是在威胁使和平计划无效。以色列方面毫无理由地不实施其路线图的义务，不仅导致前总理马哈茂德·阿巴斯及其内阁辞职，而且造成了随后巴勒斯坦人报复行动的升级。马来西亚敦促双方履行各自的路线图义务，并完全忠实地加紧实施。

马来西亚已明确谴责暴力事件和恐怖主义。我们重申，在这场冲突中杀害无辜的平民——无论是以色列人还是巴勒斯坦人——都是不能接受的。但我们对以色列占领的加剧、任意杀害平民、法外处决、毁坏民居、农田和其它财产、经济扼杀、集体处罚以及其它针对巴勒斯坦人口的有预谋的系统行动感到愤怒。

我们对在巴勒斯坦土地上继续进行定居活动，尤其是目前以色列在被占西岸和靠近东耶路撒冷的地区非法修建扩张主义隔离墙也同样感到愤怒。此墙的修建正在继续进行，完全无视在今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上通过的第 ES-10/13 号决议。

深入被占领土修建该墙显然违反了《日内瓦第四公约》。该建筑物，连同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继续修建非法定居点以及道路和桥梁，极大地改变了现状，并给路线图的实施带来了不利影响。从长远来看，这可能不利于未来关于永久地位的谈判，并阻止建立一个巴勒斯坦邻国。我们认为这是最不能接受的，我们期望这个问题能在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复会上得到进一步审议，该会应审议秘书长 2003 年 10 月 24 日的报告 (A/58/416)。

另一个极度令人不安的发展是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的以色列定居者活动。根据以色列内政部自己公布的数字，到 2003 年 7 月共有 231 443 名非法以色列定居者——其中 5 415 人是在 2003 年 1 月至今来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定居的新来者。令人震惊的是，定居者手中有约 10 000 件包括重武器、机枪和迫击炮在内的各类武器，据报告，其中一部分是由以色列军方提供的。

最近报告表明，定居者对巴勒斯坦人的袭击已变得更加具有侵略性并更加激烈，导致进一步的伤亡。不幸的是，其中大部分没有在媒体中得到突出报道。巴勒斯坦农民、商人、在校儿童和神职人员，以及平民财产，显然已成为喜爱的目标。这些袭击，包括由一个新的定居者自警地下网络发起的袭击，显然是想恐吓、阻止或惩罚巴勒斯坦人。我们深信以色列政府有责任完全制止其公民的这类行动。以色列不能只提巴勒斯坦人的暴力和恐怖行动，而忽略其公民对巴勒斯坦人的暴力行为。

我国代表团怀着深切的忧虑注意到，据估计约有 6 500 名巴勒斯坦囚犯被监禁在以色列拘留设施中，并有 687 名巴勒斯坦人被监禁在以色列军方的行政拘留设施中。此问题需要以色列政府紧急认真的关注。

使马来西亚不安的是其中 350 名被监禁者是儿童，其中 9%——32 名儿童——的年龄为 13 至 14 岁。据报告，虽然他们是未成年人，但这些儿童的待遇与成年囚犯相同，受到各种虐待和折磨。马来西亚赞同委员会的看法，即解决巴勒斯坦被监禁者问题是建立双方信任的一个重要步骤，以期促进长期相互信心和信任，实现双方间持久和平。

马来西亚继续支持和鼓励旨在达到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基于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决议、第 338(1973)号决议、第 1397(2002)号决议和第 1515(2003)号决议以及大会相关决议的解决冲突方案的每一项国际努力。我们相信，国际社义不容辞，应加努力寻找和平持久解决冲突的方案。在这方面，马来西亚重申对四方小组和其它包括联合国秘书长在内的当事各方所作的重要努力的支持，并期望看到旨在恢复和平进程的新的巨大建议。

马来西亚高度赞扬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秘书长所作的有价值的工作。我们希望他们将继续进行其任务和既定使命，直到实现和平并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马来西亚还希望，未来将很快出现积极的发展，打破目前和平进程中的僵局。

大会是巴勒斯坦人民的最后希望堡垒。大会必须坚持法治以及《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在这方面，马来西亚高兴地与其它代表团一道，提出由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发起的四项决议草案，这些草案已被递交大会在本议程项目下审议。

最后，我要说马来西亚等待着巴勒斯坦代表团在大会堂中坐在我们中间——不是作为观察员坐在侧廊，而是作为联合国正式成员国恰当就座——的那一天。我们期待着国际社会与巴勒斯坦人一起庆祝他们的独立和国家地位的喜悦的那一天。愿这一天——如路线图和相关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中所描述的那样——早日到来。

乔杜里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今天，全球社会庄重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这是一

个值得深思的日子，值得考虑世界能做什么来制止流血并在人民长期以来已经承受了那么多痛苦的那片土地上创造和平的构架。

我们赞扬帕帕·路易斯·法尔大使的领导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工作。我们还为秘书长的报告（A/58/416）和他在和平事业中的不懈努力表示感谢。

今天，孟加拉人民重申，在巴勒斯坦人民为一个以圣城为首都的独立主权国家而进行的正义合法的斗争中，将与巴勒斯坦人民坚定地站在一起。

过去的一年目睹了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情形的迅速恶化。还看到占领军继续违反基本人权。尽管有时出现一线希望，和平进程仍然停滞不前。以色列正在建筑所谓“安全墙”，使这个问题复杂化，严重破坏争取和平解决冲突的国际努力。各非法定居点仍然是和平的障碍。国际社会必须统一步调，必须展现新的活力和更大的决心，促进在中东实现公正和持久和平。

孟加拉国仍然深信，只有充分和无条件地执行所有联合国有关决议，才能保证在中东实现全面和平。就孟加拉国而言，它将一如既往，坚定不移地致力于进行一切努力，在该地区实现真正和平。恢复和平进程需要有关当事方展现勇气、远见、承诺和献身精神，要求所有方面放弃一切暴力行动。我们完全相信，有关各方的领导阶层有能力展现这些品格。

亚西尔·阿拉法特主席的人身安全极为重要，必须得到保证，这是和平取得进展的不可或缺条件。我们不能不相信，该地区每个人——无论男女，无论是巴勒斯坦人还是以色列人——都渴望和平。

三个伟大的信仰——伊斯兰教、犹太教和基督教——都产生于这块土地，在我们纪念这三个信仰神圣节日之际，我们敦促这三个信仰的信徒们遵循其和平、宽容和和谐的教义，这些价值观已经植根于所有三个信仰所传承的传统之中。

马特拉尼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在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我们谨重申我国与巴勒斯坦人民的传统情谊，表达印度对巴勒斯坦人民神圣权利的原则和持续支持。印度与巴勒斯坦人民的友谊纽带是牢不可破的，是建立在几十年丰富和多样化互动基础上的。

巴勒斯坦局势仍然是我们和国际社会长期和深刻关注的问题。今年早些时候，曾经出现过发起路线图的转折点。2003年6月，以色列政府与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就以色列部队撤出加沙地带部分地区和伯利恒签署协议，各巴勒斯坦团体宣布停火，使人产生了这种期待。但是，2003年8月以来，爆发了新的暴力行动，破坏了这个进程，执行路线图的努力因此而停止。实际上，有些行动已经使政治进程产生倒退。

我国有机会于今年9月在安全理事会以及此后于10月在大会第十次紧急特别会议上详细阐述了我国的观点。因此，我们今天的发言谨对以前的发言作些补充。

该地区暴力和报复行为循环上升，紧张局势升级，我国对此仍然深感震惊和严重关切。伤亡人数说明了一切。2000年9月以来，已有2800多名巴勒斯坦人和800多名以色列人死亡，数千人受伤。在每个数字背后都有人类死亡和痛苦的故事。

以色列政府最近采取的一些行动——包括过度使用武力的军事打击行动、有针对性的刺杀行动、建设隔离墙、摧毁住房和扩大定居点——尤其是这种严重局势的罪魁祸首。此外，在咖啡馆和餐馆发生爆炸，学校和公共交通工具——包括公共汽车——遭到攻击，造成了恐惧和不断警惕的气氛。其结果是，和平进程荡然无存。

印度强烈谴责一切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重申其立场：攻击手无寸铁的平民——包括妇女和儿童——是完全站不住脚的。只有立即和彻底停止暴力行为，包括立即和彻底停止一切恐怖主义、挑衅、煽动和破坏行为，才能创造有利于继续进行对话的环境。

和平努力遇到的这些挫折对被占领土人道主义状况产生了有害影响。根据2003年5月公布的世界银行一项报告提供的资料，92000名巴勒斯坦人失去了在以色列和以色列定居点的工作，另有105000人失去了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工作。在同一时期内，实际人均收入减少46%，投资总额减少约90%。其结果是，60%的巴勒斯坦人生活在贫困线之下。

令人遗憾的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成为持续敌对行动的受害者或目标。在过去一年里，近东救济工程处六名工作人员死亡。近东救济工程处不得不在这种环境下开展活动，这种环境继续对其提供服务的能力产生负面影响。必须取消关闭和封锁行动，从而可以不受阻碍地提供人道主义物资，必须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释放资金，以减轻严重局势，避免出现进一步的危机。

以色列持续占领巴勒斯坦土地，包括建设一道墙，使本已经严重的局势更加恶化。建筑一道墙是一项单方面行动，不符合路线图。建设这道墙将使巴勒斯坦人与其土地隔离，使他们相互隔离。这种行动是站不住脚的，必须停止。更重要的是，如果以色列坚持继续建设这道墙，人们将广泛认为，这是它企图预先决定以色列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最后地位谈判的结果，根据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要求，它们必须在土地换取和平原则基础上进行这种谈判。

印度深信，所有方面迅速真诚地执行四重奏路线图是持久、公正和和平解决冲突以及在该地区实现全面和平的关键，路线图为建立独立和可生存、在安全和得到承认的边界内与以色列共存的巴勒斯坦国制订了明确时限。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最近通过第1515(2003)号决议，重申这些原则。有报道说，恢复和平谈判是可能的，这也使我们感到鼓舞。我们希望，如果展现必要的意愿和决心，如果展现建立持久和平的强烈承诺，外交努力和政治家的智慧终将胜利。

阿塔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关于巴勒斯坦问题，过去一年发生了许多事情。其中包括从连

续不断的暴力和反暴力——这是 2000 年 9 月底那个不幸的日子以来以色列-巴勒斯坦关系的特点——到认真和真诚地努力落实安全理事会第 1397 (2002) 号决议中关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国家在历史上属于巴勒斯坦的土地上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处的设想而产生令人充满希望的时刻。作为旨在实现人们期待的解决办法的国际商定办法，路线图的提出也构成获得普遍支持的焦点。它使人们感到有希望结束因以色列持续占领巴勒斯坦而使巴勒斯坦人民面临的悲惨处境，也有希望解决因以色列持续实行占领政策和不得人心的做法而出现的复杂情况。

埃及一直在并将继续做出不懈努力，力求创造有利气氛，以便出现一种新的不断变化的局势，从而为认真和真诚的谈判铺平道路。这些谈判的目的将是实现路线图中关于建立两个毗邻国家的各个组成部分和阶段。遗憾的是，如我们前面所说，有让人感到有希望的时刻，也有充满暴力和对抗的时刻。面对这种令人悲哀的局势，最重要的是以色列政府的每个人都发现，如果没有对忠实执行路线图及以政治方式和平解决这场冲突的忠实承诺，就不可能有平静或稳定。这个问题的恶化已持续太长时间，同时各种因素表明任何一方都不可能使用武力将自己的想法强加于人。

埃及认为以色列-巴勒斯坦问题的解决应以下列具体要素为基础：首先，在 1967 年战争以来被占领的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所有巴勒斯坦领土上建立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其次，通过得到双方同意的而不是被强加的或反映占领和侵略国意愿的商定措施，确保两个国家和两国人民即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的安全。路线图中所包括的这些要素及原则和框架要求所有当事方承诺不仅寻求为此创建有利气氛，而且为其执行做出认真努力。毫无疑问，以色列在支持对达成一种解决办法制造威胁。它决心继续执行建立定居点的政策，并操纵何为非法、何为合法。我们都认为并且整个国际社会都断言定居点是非法的，这些行为与继续修建隔离墙的行为必须受到谴责，尽管有种种相反的说法和辩解，但修建隔离墙的目的旨在侵

占巴勒斯坦领土，并且毫无疑问对人们期望的和平解决产生破坏性影响。

今天，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相信，最必要的优先事项之一必须是重建双方之间的信任，以便为创建有利于努力解决问题的气氛铺平道路。因此，停建定居点、停建隔离墙、提高巴勒斯坦人民的生活条件并终止暴力行为和使用武力，这些都是必要因素，将使国际社会能够认真对待，并建立通过认真谈判执行路线图的机制。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515 (2003) 号决议，希望该决议将尽快得到落实和普遍遵守。

基迪昆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代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向最近暴力中的死难者的家属表示深切的同情。同时，我们向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为解决中东这一严重问题投入大量时间和精力的所有人深表感谢。

关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包括东耶路撒冷的局势，我们谨重申我们严重关切持续不断的暴力和过分使用武力造成巨大的生命、物资损失和前所未有的破坏。我们敦促有关各方停止暴力和可能加剧紧张的一切行为。双方都需要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坚持不懈地进行谈判并加快谈判进程，以便在中东实现公正和全面的和平，所有这些要以四方的路线图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42 (1967)、第 338 (1973)、第 1397 (2002)、第 1515 (2003) 号决议当然还有土地换和平原则为基础。

随着时间推移，巴勒斯坦问题变得更加复杂，和平进程目前处于严重危险之中。我们认为，在暴力进一步蔓延之前终止暴力的最好方式是帮助有关各方朝着签署最后的和平协定而努力。在这方面，我们再次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四方继续作出政治和外交努力，以支持和促进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旨在找到目前冲突的最后解决办法的谈判。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重申对巴勒斯坦人民在亚西尔·阿拉法特主席领导下为争取行使其不可剥夺权利进行的斗争的一贯支持，其中包括建立一个与本地

区其他国家和平地毗邻共存的巴勒斯坦主权国家的权利。

我们认为对话——而不是对抗——将带来和平与安全，巴勒斯坦问题只能按照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以和平方式解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听取本次会议关于议程项目 38 的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人发言。

在休会前，我谨通知各成员，载有大会主要部分的订正工作方案和全体会议时间表的文件 A/INF/58/4/Rev. 2 已于今天上午印发并已在大会堂散发。

我还要提醒各成员，现已可以在文件 A/INF/58/4/Rev. 2 所列议题的发言名单上报名。

下午 6 时散会